

桃園縣觀音鄉樹林國民小學因應 H7N9 疫情應變計畫

一、依據

(一) 學校衛生法第十三條、傳染病防治法。

二、目的：為了因應防範 H7N9 新型流感大流行，以維護全校師生員工的健康安全，且確保本校校務行政工作的順利推動，避免疫情藉由校園集體傳染而擴大流行。

三、方式：

- 〈1〉 組織防疫應變小組，擬訂防疫計畫、加強防疫教育，並將防疫知識融入課程教學。
- 〈2〉 結合學校行政資源，依照 H7N9 疫情應變計畫，協力防治疫情蔓延。
- 〈3〉 若發生群聚感染，為避免引起師生及家長恐慌，採取適當措施。
- 〈4〉 明確規範防疫小組之權責與執掌，依照疫情應變計畫，採取適當之應變措施或通報，以維護師生安全為優先考量。

四、本校防疫應變小組組織流程：

擬定本校應變計畫→組織防疫應變小組→各處室分工→處理或通報。

五、應變小組組織架構

成員	職稱	姓名	負責事項
召集人	校長	張守仁	綜理校園防治 H7N9 新型流感疫情之指揮與監督事宜
副召集人	家長會長	李文貴	襄助校園防治 H7N9 新型流感疫情之指揮與監督事宜
教學事務	教導主任	許秀梅	負責有關防治 H7N9 新型流感疫情之行政事務與課務處理及對外發言人
校園防治	總務主任	簡建財	負責校園防治 H7N9 新型流感疫情之消毒與防治工作及相關器材衛材採購事宜
資訊宣導	資訊教師	周瓊瑤	負責校園防治 H7N9 新型流感疫情之資訊公告宣導與網路通報作業系統建置工作及網路課程系統建置
教育輔導	輔導教師	孫志璋	負責師生身心輔導
人事差假	人事主任	蔡育信	負責同仁差假事宜
會計室	會計	呂貞慧	負責各項會計事務
監督通報	訓導組長	高顯娟	負責校園防治 H7N9 新型流感疫情之監督與通報處理
健康諮詢	護理師	呂貞慧	負責師生健康處置與諮詢事宜
安全管制	學校警衛	宋建富 吳建昌	負責校園門禁管制與安全維護工作
各班聯絡	班級教師	一至六年級導師	負責學年疫情之聯絡通報工作、負責每日測量班級學生體溫與負責掌握聯繫各班學生出勤狀況原因及疫情之聯絡通報工作

六、國內新流感疫情分級

國內新流感疫情分級

分 級	標 準
第一級	未出現任何確定病例
第二級	出現境外移入確定病例
第三級	出現境外移入病例所引起之第二波感染
第四級	社區流行，但控制中
第五級	全國流行，但控制中
第六級	全國大流行，但失控

註：社區流行係指發生第三波(含)以上之傳播

七、防疫緊急應變措施

分級	應變原則	對社區及家長實施原則	通報
1 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強防範及教育宣導工作。 2. 訂定校園防疫緊急應變計畫並成立應變處理小組。 3. 落實個人衛生。 4. 執行校園環境衛生與消毒工作。 5. 建立校園疫病防治通報系統。 6. 落實疫情之監控工作。 7. 協助追蹤及記錄學生及家屬是否前往疫區。 8. 辦理工作人員研習。 9. 將防疫常識融入課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強防範疫情之相關政策宣導。 2. 宣導施打流感預防針。 3. 辦理親職教育，確實傳達防疫知能。 4. 家長落實監測工作。 5. 配合學校做好自我監控，如量體溫、消毒等工作。 	
2~3 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與主管機關及衛生單位維持雙向通報機制及時掌握疫情。 2. 掌握及彙整學生及教職員之病假狀況。 3. 依規定實施停課並先期完成復課、補課、補考等復原作為之準備。 4. 推動「疫情管理」「學校班級防護網」「學校防疫管理」之三級防護措施，持續強化防疫應變作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宣導家長就醫及休養觀念。 2. 提供家長有關疫情諮詢與醫療單位。 	<p>※校園一旦發現學生有類流感群聚事件(即3人以上)，須立即填報資料至教育部校安中心及教育處。</p>
4~5 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校園疫情資訊宣導及防疫應變配合措施，並隨時與衛生局保持密切聯繫。 2. 依規定實施停課並先期完成復課、補課、補考等復原作為之準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宣導家長就醫及休養觀念。 2. 提供家長有關疫情諮詢與醫療單位。 	
6 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掌握校園監測疫情相關病例及發展，並隨時與縣市衛生局保持密切聯繫。 2. 依規定實施停課並先期完成復課、補課、補考等復原作為之準備。 3. 提供學校供災民收容事項。 4. 配合政府徵調校護及衛生人員為學校收容所之工作人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宣導家長就醫及休養觀念。 2. 提供家長有關疫情諮詢與醫療單位。 	

八、實施原則

(一) 事前準備

1. 應變小組各成員應密切掌握疫情狀況，配合實施各項因應管制作為。
2. 請各處室先行訂定各同仁代理名冊，以備處理突發緊急狀況。

(二) 緊急應變

1. 接獲健康中心通報由學務處通知各處室，並就其任務執掌啟動應變機制，處理各種狀況。
2. 暢通通報體系，監控疫情處理進度與狀況。
3. 設置統一對外發言人。
4. 隨時召開應變小組臨時會議，了解相關問題，並協調緊急任務工作之分配。

(三) 復原工作

1. 請輔導處理輔導注意事項要點，實施學生心理輔導與重建。
2. 若有停課應盡速恢復正常上課及運作，以及追蹤學校疑似病例師生之狀況。

九、指揮與通報

(一) 應變指揮：

1. 統由召集人負責指揮應變相關事宜。
2. 指揮通報作業由監督通報人負責督導。

(二) 通報網路：依通報網路之規定實施。

十、本計畫經 鈞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高顥娟

主任：許秀梅

校長：張守仁